

成武县教育和体育局文件

成教体发〔2025〕22号

成武县教育和体育局 关于做好 2025 年义务教育学校和幼儿园 招生入学工作的通知

各学区、县直各学校、民办各学校：

为做好我县 2025 年度义务教育学校和幼儿园招生入学工作，根据省市有关要求，结合成武实际，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做好幼儿园招生工作

为进一步推进全县幼儿园招生工作公开、平稳、规范开展，

根据省市文件精神，幼儿园招生对象原则上继续面向满足3周岁以上的学龄前儿童，在卫健局备案托班的幼儿园应坚持应招尽招原则招收2-3岁幼儿，托班幼儿与小班幼儿一并建立幼儿学籍。除成武县第一实验幼儿园划片外（千里马路以西、文亭街以北、迎宾大道以东、滨湖大街以南的区域），其余幼儿园要依据区域内生源数，坚持相对就近就便、免试入园的原则，除儿童入园健康体检外，不得对幼儿和家长进行任何形式的考试和测查。全面推行幼儿园招生报名“一网通办”，各幼儿园统一在“爱山东”平台实施报名招生工作，网上报名时间（8月11日8:00开始，报满为止），招生结束后须将录取结果及时告知幼儿家长。

二、做好义务教育学校招生工作

（一）落实义务教育入学政策

各学区、学校要按照“以校为主、属地管理”、“公民同招”的原则，结合辖区实际，科学合理制定2025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工作方案。小学招收年满6周岁的儿童（2019年8月31日前出生，含8月31日），严禁招收不足龄儿童。需要延缓入学的，其父母或者其他法定监护人应当向施教区学校提出申请，学校报县教体局审核备案。民办义务教育学校全部纳入县招生平台统一报名，并严格执行县教体局下达的招生计划。鼓励有条件的学校在保证公平公正的基础上，根据学位供给情况积极探索同一家庭同学段子女同校安排就读。

（二）持续优化招生服务流程

为进一步简化优化程序，通过大数据赋能，推动招生服务效能转变，增加招生工作透明度，全县义务教育招生工作统一使用《菏泽市（成武县）义务教育招生入学服务平台》（以下简称“平台”），除特殊情况外，确保符合大数据核验条件的报名招生全部实现“零证明”办理。（平台登录方式见附件1）各招生学校要同步开辟线下渠道，配备专业人员，及时帮助家长解决报名过程中遇到的困难、问题。要规范报名信息采集，按照材料非必要不提供、信息非必要不采集原则，一次性采集学生基本信息、家庭住址及家长姓名、联系方式等，严禁采集学生家长职务和收入信息。

（三）施教区划分

1. 农村小学

农村小学由所属学区划分，施教区范围一般为其所服务的行政村，要确保辖区内所有适龄儿童都有明确的就读学校。

2. 城区小学

成武县第一实验小学：通乐路以西、大明湖路以北、永顺路以东、伯乐大街以南的区域；永昌路以西、大明湖路以北、通乐路以东、先农坛街以南的区域。

成武县第二实验小学：永顺路以西、大明湖路以北、千里马路以东、先农坛街以南的区域。

成武县郜城第一实验小学：湖心路以西、文亭街以北、千里马路以东、滨湖大街以南的区域。

成武县郜城第二实验小学：（永顺路-莲池街-会文路）以西、

文亭街以北、湖心路以东、滨湖大街以南的区域；滨湖大街北侧瑞景一号院小区、恒大御峰小区、文亭国际小区。

成武县郜城第三实验小学：乐成河以西、（古城街-会文路-莲池街）以北、永顺路以东、滨湖大街以南的区域；东城云玺小区、石化小区（两个小区东关户籍的适龄儿童优先入学郜城第三实验小学，刘楼户籍的适龄儿童优先入学郜城第五实验小学）；滨湖大街北侧文亭街道办事处所辖行政村。

成武县郜城第四实验小学：永昌路以西、堤口街以北、（通乐路-古城街-乐成河）以东、滨湖大街以南的区域；吕台路以西、文亭街以北、永昌路以东、趵突泉路以南的区域。

成武县郜城第五实验小学：通乐路以西、伯乐大街以北、（永顺路-文亭街-会文路）以东、堤口街以南的区域；东城云玺小区、石化小区（两个小区东关户籍的适龄儿童优先入学郜城第三实验小学，刘楼户籍的适龄儿童优先入学郜城第五实验小学）。

成武县郜城第六实验小学：永昌路以西、先农坛街以北、通乐路以东、堤口街以南的区域；吕台路以西、先农坛街以北、永昌路以东、文亭街以南的区域。

成武县郜城第七实验小学：千里马路以西、文亭街以北、迎宾大道以东、滨湖大街以南的区域。

成武县第一中学附属小学（成武县郜城第八实验小学）：千里马路以西、大明湖路以北、文亭街以南的区域。

成武县郜城第九实验小学：小清河路以西、定碭路以北、永

昌路以东、大明湖路以南的区域；小清河路以西、大明湖路以北、永昌路以东、先农坛街以南的区域。

文亭学区南隅小学、南堤小学：永顺路以西、先农坛街以北、千里马路以东、文亭街以南的区域。

文亭学区前堤小学：迎宾大道以西、伯乐大街以北、滨湖大街以南的区域。

永昌学区实验小学：通乐路以西、滨湖大街以北、永顺路以东、振兴街以南的区域。

开发区学区达驰实验小学：小清河路以西、大明湖路以北、（永昌路-文亭街-吕台路）以东、趵突泉路以南的区域。

文亭学区、永昌学区和开发区学区负责划定以上学校施教区范围以外的本辖区小学的施教区范围。

文亭街道办事处小桥行政村、胡庄行政村的适龄儿童依据拆迁协议和租房协议在租住地就近入学。

3. 农村初中

农村初中的施教区为其所属学区的管辖范围，各学区要确保本辖区的所有适龄少年都有明确的就读学校。

4. 城区初中

成武县实验中学：原开发区行政辖区文亭街以南的区域；永昌路以西、大明湖路以北、通乐路以东、伯乐大街以南的区域。

成武伯乐第一初级中学：（永顺路—古城街—湖心路—北洼—大武楼路）以西的文亭街道办事处行政辖区；永顺路以西、古

城街以北、湖心路以东、滨湖大街以南的区域。

成武伯乐第二初级中学：伯乐大街以北的永昌街道办事处行政辖区；（永顺路—滨湖大街—北洼—大武楼路）以东、伯乐大街以北的文亭街道办事处行政辖区；永顺路以西、古城街以北、湖心路以东、滨湖大街以南的区域；原开发区行政辖区文亭街以北的区域。

永昌街道办事处振兴中学：通乐路以西、伯乐大街以南的永昌街道办事处行政辖区；湖心路以东、伯乐大街以南的文亭街道办事处行政辖区。

永昌街道办事处郜鼎中学：除成武伯乐第二初级中学、振兴中学施教区以外的永昌街道办事处行政辖区。

（四）招生对象

小学一年级：2025年8月31日之前年满6周岁（2019年8月31日前出生，含8月31日）成武县户籍的适龄儿童和符合条件的随迁子女。初中一年级：持有成武县户籍的小学应届毕业生（含延缓入学、控辍保学等学生）和符合条件的随迁子女。

（五）报名顺序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应当树立家庭是第一个课堂、家长是第一任老师的责任意识，承担对未成年人实施家庭教育的主体责任。因此，申请入学的适龄儿童少年在施教区要有稳定的住所且与其监护人或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其他家庭成员共同生活，共同生活的监护人或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其他家庭成员应当切实履行家庭教

育责任。

在此基础上，申请在农村公办中小学入学的，依据适龄儿童、少年户籍地址就近入学。申请在城区公办中小学入学的，其报名资格先后顺序为：

1. 双证齐全（在施教区既有户籍又有住宅性房产）者；优抚对象子女。

户籍：适龄儿童的户籍须在城区范围内，且与法定监护人的户籍一致，法定监护人的户籍需与房产一致。**房产：**适龄儿童的法定监护人在施教区范围内有住宅性房产，除拆迁协议外，房产须经住建部门验收且实际入住。

优抚对象子女：现役军人、烈士、因公牺牲和病故军人子女；公安英模和因公牺牲伤残警察子女；引进高层次高技能人才子女。

2. 仅有住宅性房产者。

房产：适龄儿童的法定监护人在施教区范围内有住宅性房产，房产须经住建部门验收且实际入住。**户籍：**适龄儿童的户籍与法定监护人的户籍一致，法定监护人的户籍需与房产一致。

3. 进城经商、务工人员随迁子女。

在施教区有固定住所的外来经商人员随迁子女和外来务工人员随迁子女。

综上，按照报名资格先后顺序，若施教区学校招生计划已满，后序适龄儿童少年由县教体局、学区、学校按照相对就近原则统筹推荐入学。

（六）有关证明材料

本地适龄儿童少年：监护人身份证、户口本（含有证明适龄儿童少年与监护人关系的户籍信息），监护人房产证或回迁协议或购房合同及实际入住证明。

现役军人子女、烈士子女和因公牺牲伤残公安民警子女：监护人身份证、户口本（含有证明适龄儿童少年与监护人关系的户籍信息）；现役军人证明、单位证明。

引进高层次人才子女：监护人身份证、户口本（含有证明适龄儿童少年与监护人关系的户籍信息）；县组织、人事部门证明。

外来经商务工人员随迁子女：监护人身份证、户口本（含有证明适龄儿童少年与监护人关系的户籍信息）、居住证；监护人与用人单位签订的满一年的劳动合同（须经人社部门认定）；监护人满一年的营业执照、纳税材料（依规免税的除外）。

（七）工作流程及时间安排

成武县 2025 年义务教育招生时间为 8 月 7 日至 8 月 22 日，大体分为宣传动员、网上报名及审核、网上录取三个阶段。

1. 宣传动员（8 月 7 日—8 月 10 日）

县教体局组织召开义务教育招生工作会议，部署全县义务教育学校招生工作，发布招生方案。各招生学校按照本方案要求拟定并公示招生办法，招生办法要明确说明施教区范围、入学条件、招生程序和咨询电话等。

2. 网上报名及审核（8 月 11 日-8 月 17 日）

（1）网上报名及初审（8 月 11 日 00:00-8 月 15 日 18:00）。

网上报名注册时必须如实填写符合入学条件的报名信息并上传真实证明材料，每名适龄儿童、少年网上报名时只准选择县内一所学校报名。（操作流程见成武县教育和体育局微信公众号）届时，适龄儿童、少年及其监护人可以选择在平台自主注册报名并上传证明材料，也可携带证明材料到符合报名条件的施教区学校咨询报名，由学校指导、帮助上传报名信息。

学区、学校通过大数据信息比对进行报名信息初审，审核合格的，学校通过平台向学生家长发送初审合格信息；审核不合格的，发送驳回原因说明。网上初审不合格的，务于8月15日18:00前重新选择符合自身入学条件的学校在平台补报名，无法通过平台上传报名材料的，需按时将相关纸质证明材料的原件和复印件送至符合入学条件的施教区学校现场审核。

（2）调查复审（8月16日-8月17日）。学区、学校通过入户调查等方式组织复审，申请入学的适龄儿童家庭在本时间段务必安排家中留人。复审不合格的，学校告知适龄儿童家长并在平台驳回。

3. 网上录取（8月18日-8月22日）

（1）录取（8月18-19日）。学区、学校根据入学条件按照入学资格先后顺序分批次录取，学生及其家长可以通过平台查询录取结果。已被学校录取的学生不得参与其他学校的招生录取。

（2）调剂（8月20日）。因施教区学校招生学位已满，后序适龄儿童少年由县教体局、学区、学校按照相对就近原则统筹推荐到招生人数不足计划的其他学校，不服从调剂的学生原则上

回原户籍所在地学校报名入学。

(3) 补录(8月21日)。经调查复审不合格的,或未按文件要求选择就读学校的,或错过招生报名时间的适龄儿童、少年,务于8月21日15:00前到原户籍地所属学区补录,由学区安排就读学校并将学生信息上传平台备案。

(4) 录取结束(8月22日)。各学校公示最终招生录取结果,学生及其家长可以通过平台或学校公示栏查询。

三、保障各类群体受教育权利

各学校要落实好控辍保学动态监测机制,不断完善入学通知书制度,做好失学辍学书面报告、联控联保和劝返复学工作,努力实现失学辍学适龄儿童少年由“动态清零”转向“常态清零”。要进一步完善残疾儿童少年招生入学联动工作机制,依法保障适龄残疾儿童少年平等接受义务教育,提高义务教育入学安置率和安置标准,逐步减少缓学和送教上门比例。要严格受教育能力鉴定程序和标准要求,适宜安置每一名残疾儿童到特殊教育学校或普通学校随班就读,对确实不具备入学能力的,施教区学校、县特教中心要提供送教服务。要深入推进“两为主、两纳入、以居住证为主要依据”的随迁子女义务教育入学政策。对烈士子女、现役军人子女等优抚对象及高层次人才子女入学,要按照有关规定落实教育优待政策。

五、严肃招生入学纪律要求

(一) 加强组织实施。县教体局专门成立义务教育招生入学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安排全县义务教育学校招生工作,各学区、

学校也要成立相应机构，具体负责落实有关招生政策。要继续推进“阳光招生”，通过政府网站、官方媒体或招生入学平台，提前向社会公布招生政策、片区划分、招生规则、招生流程及服务咨询电话，积极开展宣传解读，合理引导家长预期。要密切关注群众子女入学需求，广泛听取意见建议，畅通群众诉求反映渠道，建立完善“接诉即办”机制，妥善解决群众反映集中的矛盾和问题。各学区、学校招生入学工作总结，请于9月11日前报送至县教体局。

（二）严肃工作纪律。各学区、学校要严格落实教育部招生入学工作“十项严禁”纪律和省、市、县招生入学工作各项政策，维护招生秩序，优化招生环境，确保教育公平。严禁各招生学校开展虚假宣传等违规招生宣传，严禁通过考试、面试或擅自附加其他条件选拔生源，严禁民办义务教育学校提前招生、跨区域招生、违规预留招生计划。未经省教育厅同意，任何学校不得设立任何名义实验班，不得以任何名目设立“重点班”。对违反规定的民办学校，依照有关规定给予减少下一年度招生计划、停止当年招生直至吊销办学许可证等处罚；对违反规定的公办学校，按照《山东省普通中小学办学基本规范》予以通报处理、追责问责。要加强中小学校学籍注册和管理，严格按照规定做好学籍录入、接转、接续等工作，确保“人籍一致、籍随人走”，整体新生建籍工作应于入学两个月内完成，严禁抢注学籍、漏建学籍、空挂学籍、虚假学籍等现象。

（三）严格责任追究。县教体局将招生入学工作纳入责任督

学日常督导范围，适时开展督导检查，确保将国家和省市招生入学政策落到实处。对于检查中发现的造成不良影响或严重后果的学校，视情节轻重给予约谈、通报批评、追究相关人员责任等处罚；对于违规招生的民办学校，可依照有关规定给予调减招生计划、停止招生直至吊销办学许可证的处罚。

全县义务教育学校招生期间，县教体局设立举报电话和举报邮箱，接受广大群众举报和监督。

举报电话：8622093、8601182

举报邮箱：cwxjcjy01@163.com

附件：

1. 菏泽市（成武县）义务教育招生入学服务平台登录方式
2. 成武县 2025 年义务教育招生服务电话



附件 1

菏泽市（成武县）义务教育招生入学服务平台 登录方式

（平台 2025 年 8 月 11 日 00:00 正式开通）

第一步：手机下载安装“爱山东”APP，或使用手机微信或浏览器的“扫一扫”功能扫码下载，注册登录完成实名认证。



第二步：打开首页，左上角位置信息选择【菏泽市-成武县】，选择完成后，找到【特色专区】选择【教育专区】，找到【义务教育】选择【义务教育招生】，选择【菏泽市-成武县】。

第三步：点击【确认，去报名】，选择【中小学入学信息采集和网上报名】，点击报名。

附件 2

成武县 2025 年义务教育招生入学服务电话

单位	联系人 1	服务电话	联系人 2	服务电话
成武县第一实验小学	闫老师	18462378111	王老师	18853095559
成武县第二实验小学	武老师	15265078353	万老师	18853095585
成武县郜城第一实验小学	徐老师	19511520215	闫老师	15602468219
成武县郜城第二实验小学	朱老师	15315688288	刘老师	13953080936
成武县郜城第三实验小学	王老师	19863028990	张老师	15092607778
成武县郜城第四实验小学	马老师	18454060117	孙老师	13854038918
成武县郜城第五实验小学	赵老师	05307957676	侯老师	15288728662
成武县郜城第六实验小学	李老师	15169771999	陈老师	15254063345
成武县郜城第七实验小学	李老师	15065085680	郭老师	15020151650
成武县第一中学附属小学（成武县郜城第八实验小学）	陈老师	13853010272	欧老师	15550736675
成武县郜城第九实验小学	郭老师	15964445233	刘老师	15666843637
成武县育才学校	宗老师（中学）	18553069577	胡老师（中学）	16653013188
成武县伯乐实验学校	高老师（中学）	16653065385	祝老师（中学）	18865305200
成武县实验中学	郭老师	18661510261	陈老师	18661510369
成武县伯乐第一初级中学	史老师	15005301886	庞老师	18265020545
成武县伯乐第二初级中学	张老师	15506617891	陈老师	18653098186
永昌街道办事处振兴中学	刘老师	17853027096	申老师	15020199976
永昌街道办事处郜鼎中学	宋老师	15553062227	王老师	13854045648
永昌学区	宋老师（小学）	13869758291	张老师（小学）	13455989375
文亭学区	李老师（小学）	15376124011	孙老师（小学）	15552083771

单位	联系人 1	服务电话	联系人 2	服务电话
开发区学区	董老师（小学）	13853030776	宋老师（小学）	15506617188
九女学区	宋老师（小学）	13655402272	申老师（九女集镇初级中学）	15865868948
智楼学区	樊老师（小学）	15506421966	樊老师（九女集镇智楼中学）	15726014588
天官学区	白老师（小学）	15806746393	宋老师（天官庙镇初级中学）	15725401678
康集学区	岳老师（小学）	15564021588	闫老师（天官庙镇康集中学）	13153087358
孙寺学区	王老师（小学）	13061584627	刘老师（孙寺镇初级中学）	13675406567
苟村学区	刘老师（小学）	15288728688	朱老师（苟村集镇初级中学）	13561353450
白浮学区	程老师（小学）	15020512966	李老师（中学） 刘老师（小学）	13869785006 13869725940
孙庙学区	杨老师（小学）	13583057172	杨老师（白浮图镇孙庙中学）	15854080589
张楼学区	曹老师（小学）	15253064255	张老师（张楼镇初级中学）	18305308833
田集学区	王老师（小学）	15965868637	许老师（大田集镇初级中学）	13853002955
桃花学区	刘老师（小学）	15990958341	邱老师（大田集镇桃花中学）	18769022366
党集学区	王老师（小学）	18816080699	宋老师（党集镇初级中学）	13061590510
汶上学区	张老师（小学）	13225308989	李老师（汶上集镇初级中学）	18865001103
宝峰学区	董老师（小学）	18854000066	刘老师（汶上集镇宝峰中学）	15965506602
南鲁学区	宋老师（小学）	13954024028	王老师（南鲁集镇初级中学）	15098399581
伯乐学区	李老师（小学）	13563882243	刘老师（伯乐集镇初级中学）	13235305136
山东水发实验学校	卢老师	15020428666	朱老师	17753065279
成武县文亭实验学校	张老师（小学）	18769096959	杨老师（中学）	15725701316
成武县江河宏桥实验学校	王老师（小学）	18058811191	王老师（中学）	18058811191

单位	联系人 1	服务电话	联系人 2	服务电话
成武县天卉学校	梁老师（小学）	0530-2032966	梁老师（中学）	19153023320
成武县蓝水湾实验学校	时老师（小学）	18905302179	闫老师（中学）	17660309998
成武县王集学校	张老师（小学）	18405306060	付老师（中学）	18405306262
成武县大田集镇启慧学校	申老师（小学）	18369150111		
成武县佳合双语学校	李老师（中学）	18661510312	裴老师（中学）	17362275222